

招标公告

招标编号	E341500001000365		
工程名称	六安市寿春西路桥工程（第五次）		
工程地点	六安市景观大道-渭河北路（跨渭河）		
招标（建设）单位	六安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		
招标方式	公开招标		
工程概况 建设规模	本项目路线起于景观大道，与景观大道十字平交，向东跨渭河，与渭河北路十字平交，路线全长1.033公里；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，设计荷载城-A级，双向六车道，主桥标准断面47米（3米人行道+4.5米非机动车道+5米分隔带+2.7米机动车道+5米分隔带+4.5米非机动车道+3米人行道）；引桥标准断面38米（3米人行道+4.5米非机动车道+0.5米分隔带+2.2米机动车道+0.5米分隔带+4.5米非机动车道+3米人行道）。 主桥长178m，采用（108+70）m“V”型塔双索面斜塔斜拉桥，桥梁整幅布置，标准宽度为47.0m，主梁采用钢-混凝土梁；塔柱采用矩形塔，主塔上塔柱高70m，副塔上塔柱高50m，下塔柱高约18.5m，塔柱顺桥向为“V”型，横桥向为“Λ”型，主跨及边跨侧均设置8对斜拉索。主墩采用承台接群桩基础，桩基采用钻孔灌注桩，按端承桩设计；过渡墩采用“V”型墩，承台接群桩基础。 引桥采用30m先简支后连续组合小箱梁，标准横断面宽38m，为保持主、引桥之间顺利衔接，第3联及第5联引桥采用变宽布置，由标准38m宽度渐变至47m；引桥桥墩采用“V”型墩，钻孔灌注桩基础。 主要工程内容为桥梁工程、道路工程、排水工程、交通工程、照明工程及绿化工程等。工程造价约2.2亿元。		
计划工期	26个月		
招标资质 资格要求	企业资质要求：[公路工程一级](含)以上或者[市政公用工程一级](含)以上 人员资质要求：[公路工程一级]或者[市政公用工程一级]		
招标范围	城市桥梁	标段数	1个
公告发布时间	2016年07月15日		
项目开标时间	2016年08月08日 09:00		
招标文件获取方式	网上下载（含清单、图纸资料、答疑澄清文件等）		
资格审查方式	资格后审	评标办法	综合评标法
	1.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投标文件所报的项目班子组成人员必须是本单位的人员。 2. 开标时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企业技术负责人（按企业资质证书上标明）必须持本人身份证、营业执照副本、资质证书原件参加开标会，投标项目经理（建造师）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及建造师注册资质等级证书参加开标会（上述身份证应为二代身份证，不能出示二代身份证的，应提供户籍所在地公安机关出具的证明）。投标项目经理（建造师）、项目总工（技术负责人）不得在其他在建工程（含已中标的待建工程）中担任项目经理（建造师）、项目总工（技术负责人）、安全员、施工员、质量员。国有投资项目，均对项目经理或建造师、项目总工（技术负责人）、桥梁结构工程师、安全负责人、安全员自开工之日起采用“IFA”（人脸识别）系统进行考勤、考核。 3. 本工程实行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制度，投标保证金80万元，投标单位中标后应缴纳履约保证金（提交		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